

至於在具體的實施計畫上，本計畫將同時在衡量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的總體組織改造的可能基礎上，規劃近程、中程、遠程三期方案，茲簡述如下：

- 一、近程方案乃在於衡量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之現有設備及資源後，設計適合於在現有的體制內執行的各項表演與視覺藝術教育活動計畫，時間以二到三年為限。
- 二、中程方案則配合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人事組織、行政資源之日漸獲得擴充後，提出屬於四到六年的中程表演與視覺藝術教育計畫，此時的計畫，主要以為執行區域藝術教育紮根工作為方向。
- 三、遠程方案，主要為設計藝術教育的總體營造計畫，目標在於為全國表演與視覺藝術教育的體制改造方面，提供構想及其他發展的可能性，時間以七到十年為界定範圍。

如前所述，由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擔當我國藝術教育推廣的重任，因此，本研究將針對全國之藝術教育發展規劃做多方面的考量，本研究希望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可以藉由與藝術教育相關組織及團體的共同合作，去整合各方資源，而整合的範圍，則包括台灣現有各藝術文化機構單位，如：民間藝文團體、表演團體、各級學校、社會教育單位、各地方文化中心……等。本研究希望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能做為源頭起點，在進行資源整合的工作之後，逐漸構築出線，並推展至面，以使得我國藝術教育的推展，得以呈現漸進成長式的逐步擴充，並終能達成由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整合全國藝術教育資源，推行藝術教育工作的主體責任。

第二節 研究範圍和架構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除了進行相關文獻探討之外，亦著重質的分析和量的歸納。透過諸如：活動內容分析、活動場次分析、深度訪談、座談會、以及問卷調查等，為本研究進行背景資料蒐集。茲分述如下：

- 1、針對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自民國八十年起，所推展的各項表演與視覺藝術教育活動計畫及執行成果，做一個通盤性的討論與分析，並配合現在不斷變動的各種環境影響因素，來作為未來館務發展的參考依據，保持優點，符合時代趨勢，以求不斷的進步。
- 2、透過對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內各層面、與其在行政體制上隸屬的教育部相關單位，和文建會等代表，進行深入的訪談。本計畫將對於館方現有人力及硬體與經費的擴充，做出有效而合理的建議措施。
- 3、本計畫同時舉辦學者專家座談會，邀請國內大專院校從事藝術教育之學者；以及民間藝術團體之負責人共襄盛舉，透過座談，以淬取諸多專家學者對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未來發展方向之建議和期許。爾後，並彙編其精闢之意見，以提供本研究計畫在質的探討上增加客觀性。
- 4、本研究為求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發揮其「全國藝術教育」的屬性，亦進行了電話訪

談。以隨機抽樣的問卷調查方式，對全國年滿 20 歲的國民進行訪問。總計回收 935 份有效問卷，並以統計方法進行量化分析。而該項分析結果，將可幫助本研究得知社會大眾對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的看法，並加強本研究問題探討的信度和客觀性。

二 研究架構

1、工作分配架構

- A、研究主持人與協同主持人 ---- 規畫整體計畫架構與實施策略、進行文獻蒐集工作、擬訂訪談和座談會之內容、執行訪談工作、編擬設計問卷調查之題目，彙編訪談和座談會之資料、分析歸納民國 80 年以來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之各項表演與視覺藝術教育活動、統計分析回收之問卷、統整研發研究方案策略、進行研究報告之編輯和修訂。
- B、研究員與研究助理 ---- 閱讀和收集文獻、協助執行訪談工作、分析藝術教育活動、邀請專家學者、執行問卷調查、協助提出研究方案。

2、研究內容架構

- A、主觀條件：本研究在執行上，先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之藝術教育活動現況檢討做為主軸。本研究為以館方所能提供之較有效資料做為研究考量依據，乃決定以民國 80 年以來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所辦理的各項展演藝術活動，進行分類整理和歸納分析，以便在擬訂發展策略上，保存館方原有的優點，同時依據館方現況予以訂定建設性的發展方向。
- B、客觀條件：茲因本研究乃是以一個行政組織結構體之運作，做為本研究之主要探討內容，所以，在館方之人事行政結構，明顯地是依循現行的法令政策行事的情況下，本研究對於館方的運作制度和實施原則，便較能依據訪談和座談會的內容資料，以及問卷調查統計資料，膽大心細地提出較客觀的建議。另由於館方自民國 80 年來所推行的藝術教育活動，乃是本研究的主軸，因此，在透過主觀條件的存在和客觀條件的配合下，本研究遂得以進行縝密的剖析。如此，本研究最終乃得以提出一系列對館方不管是人事行政上、或業務的推廣上有個完善結構，且具有前瞻性和時代意義的發展策略，來做為整個研究架構的圓滿句點。

第三節 研究問題

本研究擬訂的研究問題有四：

- 一、歸納分析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自民國 80 年以來所推行的藝術教育活動情況。
- 二、剖析深入訪談的內容，且提出檢討和建議。
- 三、彙整專家學者對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之看法和期許，提出館方未來發展願景之藍圖。